

中国石油大学党委学生工作部(武装部)

学工〔2023〕26号



关于印发《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 辅导员工作室建设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辅导员工作室建设管理办法》
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党委学生工作部（武装部）

2023年11月14日

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

辅导员工作室建设管理办法

为进一步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，促进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发展，不断提升辅导员队伍的理论研究和 Work 实践水平，学校决定开展辅导员工作室培育建设，为推动建设和加强管理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以“建设一流学工队伍，服务一流人才培养”为目标，聚焦时代新人铸魂工程，围绕思想政治工作实践研究，培育建设若干辅导员工作室，通过强化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力量培养，形成队伍纵向引领和横向协同，促进辅导员职业发展的良好生态，不断提升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质量和水平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辅导员工作室建设以提升辅导员育人能力、促进辅导员成长发展为主线，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，创新打造辅导员学习成长“共同体”，构建前辈领航、朋辈互助、同行交流平台。

（一）努力构建以“名师”为核心的辅导员队伍人才梯队和骨干团队，以项目委托、选派进修、培训考察、经费支持等方式，在全校范围内遴选建设一批辅导员工作室，打造一支专家型骨干辅导员队伍。

（二）为工作室成员提供优质培训和服务，搭建良好学习和交流平台，拓展其专业成长和个人发展空间，鼓励并支持考取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相关的资格证书，使其理论水平得到提升、实践能力得到加强。

（三）通过建设辅导员工作室，逐步建成机制健全、资源共享、特色鲜明，科研能力强、管理水平高、实践效果好的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理论研究与实践基地，产出一批高质量的理论和实践成果，更好地推动学生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三、人员组成

辅导员工作室实行主持人负责制，设主持人1名，工作室成员5-8人，另可以设助理主持人1名。助理主持人以及工作室成员由主持人确定。

辅导员工作室可以聘请1-2人担任专业导师或业务顾问，对工作室的建设与发展进行指导，提出参考建议。

四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开展工作研究。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针对学校当前学生工作的薄弱环节，贴近大学生思想、学习、工作和生活的实际需求，积极开展富有创造性，具有推广价值和示范意义的工作研究，不断探索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新途径、新方法，形成一套特色的工作理论和育人模式，产生良好的育人实效。

（二）打造优秀团队。工作室主持人负责制定本工作室的发展规划方案和成员培养方案（包括培养目标、培养内容、培养形

式、管理考核等),指导和帮助工作室成员在工作周期内达到培养目标,并积极推荐工作室成员参加各类素质能力比赛和评奖评优活动。

(三)增进工作交流。工作室要充分利用学校所提供的机会与平台,积极带领成员学习与辅导员工作相关的课程,强化校内培养培育,创造机会参加各类论坛、会议和培训班,积极争取校外培训、考察和研修的机会,并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实践锻炼,开拓工作视野,提升育人水平。

(四)加强课题研究。工作室要以学校学生工作实际为基础,以成员集体智慧为依托,针对新时代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面临的热点问题、难点问题和焦点问题进行专题研究,积极申报高级别的研究课题,撰写高水平的研究论文或工作案例,形成高质量的思政教育资源库,择优支持形成专著等发表出版,为申报教育部思政精品项目、社科项目、研究文库等奠定坚实基础。

(五)推广建设成果。工作室的研究实践成果应具有可操作性、可复制性、可推广性,通过举办讲座、论坛、研讨会、辅导员沙龙、现场指导、观摩考察等形式在全校范围内积极推广工作经验和实践成果,在工作室研究方向上,形成学校品牌,鼓励支持申报更高级别的辅导员工作室,不断提升学生思想政治工作质量。

五、申报遴选

辅导员工作室申报遴选秉持实事求是、优中选优、宁缺毋滥,

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。申报遴选的程序如下：

（一）学校发布申报辅导员工作室的通知，拟准备申报工作室的主持人根据通知要求提出申请，招募工作室成员，确定建设方向及发展规划，并填报相关申报材料，提交到党委学生工作部（武装部）。

（二）党委学生工作部（武装部）对申报工作室主持人的资格和相关材料进行审核，进一步明确工作室建设要求和标准。

（三）党委学生工作部（武装部）组织专家学者组成遴选评审小组，申报工作室主持人就工作室建设的目标规划、人员组成、任务成果等进行现场述职答辩，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定，学校研究确定辅导员工作室建设名单。

辅导员工作室建设方向原则上应与《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》（教育部令 43 号）规定的辅导员九大工作职责相对应。申报工作室主持人须具备以下条件：

（一）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。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忠诚于党的教育事业，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坚定的理想信念。

（二）热爱高校辅导员事业。关心爱护学生，师德高尚，廉洁自律，作风正派，为人师表。从事专职辅导员工作 6 年以上，在辅导员队伍中有较高威信，具有一定领导管理能力。

（三）具备较强的思想理论研究和价值引领教育的能力。能够准确把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成长成才规律，在工作室建设方向上已连续开展多年研究，有良好的工作基础，并取得实质性

的理论研究和 works 实践成果。

六、组织管理

(一) 党委学生工作部(武装部)全面负责辅导员工作室建设与管理 work, 具体负责辅导员工作室的申报、建设和管理、评估与考核等工作, 并拨付工作室建设费用。

(二) 辅导员工作室原则上每两年进行一次申报。工作室建设周期为两年, 在建设周期内, 主持人原则上不得脱离学生工作岗位, 否则学校将取消其工作室主持人资格, 不再投入建设经费。确因工作需要不再从事学生工作的, 工作室可申请变更主持人, 新主持人主持工作室建设时间不得少于建设周期的一半, 工作室原立项建设方向不得改变。

(三) 辅导员工作室主持人全面负责工作室的建设管理工作。主持人要科学制定中长期建设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, 做好工作室的日常建设与管理 work; 工作室成员要根据工作室建设规划和工作任务安排, 积极参与工作室建设, 并发挥积极推动作用。

(四) 辅导员工作室考核采用中期评估和终期验收相结合的方式 work。中期评估主要是总结工作室建设一年以来的总体情况, 并对后续建设发展进行规划; 终期验收采取集中答辩的方式, 重点考核在工作研究、团队建设、指导实践以及成果推广等方面的实际成效。终期验收结果分优秀、合格、不合格三个等级。终期验收考核优秀, 该工作室保留, 主持人续聘至下一周期, 继续工作室建设; 终期验收考核合格, 该工作室保留, 主持人可申请

续聘，并开展下一周期的工作室建设；终期考核不合格，该工作室撤销，终止其工作室主持人资格。

（五）学校鼓励辅导员工作室开展连续建设，以期达到培育精品、建设品牌的目的，并择优推荐参评省部级辅导员名师工作室。

（六）辅导员工作室是辅导员开展育人实践探索、培育输出精品项目的实践平台，同时也是科学研究平台，学校鼓励结合“一站式”学生社区建设加强辅导员工作室建设。

（七）学校将辅导员工作室作为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的重要抓手，将主持工作室建设以及成员积极参与工作室建设，纳入到辅导员“双线晋升”业绩范畴，与同级别的教学、科研成果同等认定。

（八）辅导员工作室主要是辅导员开展学生思政教育研究实践的团体，不承担学校相关部门安排布置的事务性工作。

（九）工作室主持人及主要成员在建设过程中出现违纪违规、违反师德规范或未能正常履行职责的，取消工作室或者成员资格。

七、其他

（一）本办法由党委学生工作部（武装部）负责解释。

（二）本办法自发文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(本页无内容)

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党委学生工作部（武装部） 2023年11月14日印发
